

证券代码：835539

证券简称：中宇万通

主办券商：九州证券

## 北京中宇万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中宇万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依据客观公正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对《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选举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选举宁宇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经资格审查，宁宇鹏先生不属于联合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长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 二、对《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聘任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

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聘任宁宇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经资格审查，宁宇鹏先生不属于联合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总经理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 三、对《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聘任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聘任崔琦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经资格审查，崔琦女士不属于联合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 四、对《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聘任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聘任朱玉坤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经资格审查，朱玉坤先生不属于联合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

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此致。

北京中字万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段玉婉、朱珊珊

2022年7月28日